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 芝 堂　　公告编号：2011-003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金志国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余应敏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魏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利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凤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九芝堂
股票代码	000989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08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njzt.com
电子信箱	hnjzt@hnjzt.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朝晖	杨沙立、黄可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电话	0731-84499758	0731-84499762
传真	0731-84499759	0731-84499759
电子信箱	gzh@hnjzt.com	ysl@hnjzt.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1,122,389,752.66	1,109,212,005.73	1.19%	1,101,092,595.36
利润总额（元）	190,406,316.14	178,710,382.64	6.54%	206,880,3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691,134.56	148,315,410.29	9.69%	199,893,94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3,030,536.20	138,887,491.37	10.18%	66,897,15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789,943.10	220,921,862.35	-15.90%	131,212,474.08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1,738,510,955.52	1,547,532,889.81	12.34%	1,546,201,27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78,649,831.87	1,257,462,350.35	9.64%	1,228,189,047.26
股本（股）	297,605,268.00	297,605,268.00	0.00%	297,605,268.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0	10.00%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0	10.00%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7	8.51%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7%	11.93%	增长 0.64 个百分点	16.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2%	11.18%	增长 0.64 个百分点	5.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74	-16.22%	0.44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63	4.23	9.46%	4.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3,78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86,348.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82,029.3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99,560.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152.66	
所得税影响额	-2,425,111.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859.62	
合计	9,660,598.36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605,268	100.00%					0	297,605,26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97,605,268	100.00%					0	297,605,268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97,605,268	100.00%					0	297,605,268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合计	0	0	0	0	-	-

4.2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0,659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5%	120,090,769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7,808,925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4,999,849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3,595,38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3,028,026		
哥伦比亚大学	境外法人	1.02%	3,026,92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3,000,000		
中国银行-银华优势企业（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2,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2,509,07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收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2,178,96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120,090,7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08,9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8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95,387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28,026	人民币普通股
哥伦比亚大学	3,026,925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势企业（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9,0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收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78,96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流通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本公司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集团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6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魏锋，注册资本 9,565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预包装食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农副产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1 年 7 月 15 日，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40.35%的股权。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湖南涌金”），成立日期 1999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陈金霞女士持有该公司 66.5%的股权。主要业务和产品为实业投资；本系统的资产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和经济信息咨询；经销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和政策允许的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农副产品。截至报告期末，湖南涌金持有集团公司 59.5%的股份，为集团公司控股股东。

陈金霞女士，中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系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期末，陈金霞女士与湖南涌金共同持有集团公司 86.43%的股份。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魏 锋	董事长	男	48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是
谢 超	董事	男	44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是
刘志涛	董事	男	40	2009年04月22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28.92	否
刘志涛	总经理	男	40	2009年08月18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否
金志国	独立董事	男	54	2010年08月0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否
孙晓波	独立董事	男	52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12.00	否
张利国	独立董事	男	45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12.00	否
余应敏	独立董事	男	44	2010年08月0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否
徐德安	监事	男	50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是
杨利华	监事	男	29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0.00	是
冷建宏	监事	男	38	2010年07月24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6.88	否
蒋中华	副总经理	男	47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23.10	否
郭朝晖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10年07月23日	2011年09月18日	0	0		17.25	否
郭朝晖	财务总监	男	40	2008年09月19日	2011年03月31日	0	0		0.00	否
刘利新	财务负责人	男	37	2011年03月31日	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时止	0	0		6.36	否
合计	-	-	-	-	-	0	0	-	106.51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魏 锋	董事长	6	2	4	0	0	否
谢 超	董 事	6	2	4	0	0	否
刘志涛	董事、总经理	6	2	4	0	0	否
金志国	独立董事	2	1	1	0	0	否
孙晓波	独立董事	6	2	4	0	0	否
张利国	独立董事	6	1	4	1	0	否
余应敏	独立董事	2	1	1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10 年，公司积极应对经济环境和市场的变化，通过加强基础管理，转变经营思路，适时寻求突破，实现了医药工业平稳增长。

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2,23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19%，其中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635 万元、增幅 3.06%，商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6.86%；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2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9.69%。

公司主要产品浓缩丸系列保持增长，销售收入对比上年同期增长 6.60%，驴胶补血颗粒销售收入对比上年同期减少 2.43%。

报告期内完成的主要工作：

（1）以“变”应变，不断探索市场，提升营销能力

公司一是积极研究国家医改新政，加强市场准入与物价维护工作；二是积极推进电子监管码系统，加强渠道统一管理，维护统一价格；三是加大对补肾固齿丸等二线核心品种的培育，通过全国推广提升销售；四是加大与连锁药店的合作，实行多品种上柜；五是强化处方药市场推广，摸索服务营销、精细营销的新路径；六是加强直营门店的拓展，推进商业零售发展。

通过合理的销售授信政策，公司应收账款水平得到有效控制，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现金流。

（2）全力推进技术改造与现代中药产业园项目建设，扩大产能

公司为实现预期搬迁，全力推进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已完成物流中心桩基础施工并进入生产区的初步设计阶段。为促进自主创新，提升企业技术升级，公司全年完成多个重要技改项目，包括完成小蜜丸不干燥联动线、饮片厂改造、小金丸自动数粒、足光散自动包装等项目。控股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顺利实现新生产基地的全面投产，本部顺利通过饮片厂认证，各生产子公司顺利通过 GMP 跟踪检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质量控制体系，完成了 2010 版药典的全面实施。

（3）研发转变思路，资源整合，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研发以服务市场为立足点。报告期内，补血生乳颗粒、辛夷鼻炎丸获得中药保护证书，裸花紫珠片获得中药保护品种续保批件。完成了湖南省固体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各项建设指标。报告期内，本公司获得 1 件发明专利授权，6 件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4）控制采购成本，提升生产效率

在 2010 年经济过热、物价普涨的形势下，公司加大对市场的深入研究，加大大宗药材的库存和储备，有效地控制了成本。

生产板块通过大品种集中生产，有效减少能耗、物耗。

（5）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及意识转变

通过进一步推行财务、办公信息化系统，及时优化内部流程，公司强化内部控制；通过不断引进人才，推进薪酬体系改革，促进员工转变思想，提升技能。

2、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九芝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系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九芝堂药业有限公司等三个子公司的营销资源进行整合而组建的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90%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 10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中成药、化学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限非冷藏药品）。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007.45 万元，利润总额 1,866.76 万元，净利润 1,381.56 万元，总资产达 16,011.52 万元，净资产 8,029.88 万元。

（2）湖南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系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及九芝堂药品分公司等下属公司和分支机构进行整合而组建的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98.57%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的研发和批发，一、二、三类医疗器械的经营等。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800.03 万元，利润总额 87.32 万元，净利润 67.65 万元，总资产达 7,972.16 万元，净资产 3,273.69 万元。

（3）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51000407），注册资本 8,400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97.76%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 10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中成药，销售本公司产品，房屋租赁。主要产品为足光散、补肾固齿丸等。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064.10 万元，利润总额 2,949.77 万元，净利润 2,724.14 万元，总资产达 16,333.58 万元，净资产 15,079.31 万元。

（4）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原名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更名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该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43000410），注册资本 5,2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99.5%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免疫制剂生产销售；生物制药、生物制剂的研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主要产品为斯奇康。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77.37 万元，利润总额 740.77 万元，净利润 610.98 万元，总资产达 7,201.37 万元，净资产 6,870.50 万元。

（5）海南九芝堂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200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98.46%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 99.99%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栓剂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裸花紫珠片。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77.67 万元，利润总额 745.01 万元，净利润 584.34 万元，总资产达 7,226.93 万元，净资产 6,971.63 万元。

（6）湖南星辉塑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98%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 99.99%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塑料容器及其他注塑成型产品、塑料管道的生产、销售，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13.96 万元，利润总额 16.01 万元，净利润 11.87 万元，总资产达 900.48 万元，净资产 726.15 万元。

（7）九芝堂南南植物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7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植物药种植；中药科研、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中药材（管理品种除外）收购、销售。2010 年末总资产 78 万元，净资产 78 万元。

（8）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2010 年 6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422。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 112.5 万股，所持股份将于 2011 年 6 月 3 日解除限售。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十二五”规划开局，生物医药行业将获得更大的发展机遇。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保健意识增强以及国家对医疗卫生投入的增加，我国医药工业生产仍将保持增长态势。同时新版 GMP 的实施将促使医药行业进一步规范化、集中化；中药材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增加等不确定因素，也会对企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2、公司 2011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

2011 年，公司将重点推进营销改革，力争使企业的销售规模实现较快发展。OTC 产品加强渠道整合，促进连锁药店的多品种上柜，提升销量。处方药产品强化学术营销，继续推进患者教育与服务营销模式，分产品线打造健康俱乐部。寻找快速消费品领域发展机会，力争实现突破。

公司将通过自主研发、购买、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提升研发效率。继续整理并申报一批专利。

通过建立大宗品种市场信息的数据库，提高行情分析能力，组合运用多种采购策略，平抑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对于道地药材裸花紫珠，实施规模化人工种植与培养农户种植柜台的模式，有效保障供应。

严格按照新版 GMP 的规定，及时做好人员培训、设备更新等工作，加强生产质量控制，全面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品种电子监管码。

继续开展技术改造，加快中药科技产业园项目的建设进度，加快生产区的设计与建设。

继续开发和完善集中财务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实现信息管理功能向信息决策功能转变。建立岗位胜任力模型，优化员工绩效体系，提高薪酬竞争力，完善创新机制，建设高效企业。

3、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经济环境风险：CPI 保持增长态势，能源、中药材持续涨价，人工成本逐渐增加，生产企业成本压力进一步加剧。

主要措施：公司深入产地直采，平抑价格波动与确保原材料供应。加强技术改造，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动力涨价带来的成本影响。

政策风险：新版 GMP 的实施对现代中药产业园建设的要求更高；医药流通行业整合进度加快，连锁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主要措施：科学合理设计，保证基地建设的前瞻性和先进性；整合渠道，加强与医药连锁企业的战略合作。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工业	88,647.85	30,243.60	65.88%	3.06%	17.52%	下降 4.20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	22,773.74	17,384.59	23.66%	-6.86%	-9.05%	上升 1.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驴胶补血颗粒	24,253.92	8,393.01	65.40%	-2.43%	8.87%	下降 3.59 个百分点
浓缩丸	25,456.13	9,969.17	60.84%	6.60%	28.43%	下降 6.66 个百分点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湖南省（工业）	21,231.47	-3.68%
湖南省（商业）	22,773.75	-6.86%
广东省	7,474.13	13.22%
四川省	5,539.73	0.23%
浙江省	4,846.18	-2.92%
上海市	4,210.61	-16.60%
湖北省	3,093.54	0.18%
江西省	2,964.82	-4.71%
其他	39,287.37	10.35%
合计	111,421.60	0.87%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180,989.63		111,977,634.86
金融资产小计	0.00		78,180,989.63		111,977,634.86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0.00		78,180,989.63		111,977,634.86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49.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6.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2.98（未含孳息 3087.33 万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6.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922.27（未含孳息 3087.33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349.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349.8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海南九芝堂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及中药固体制剂及前处理提取车间 GMP 异地改扩建工程项目	是	4,973.79	5,196.00	0.00	5,196.00	100.00%	2007年01月01日	584.34	是	否
2、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工程项目	否	4,210.00	3,840.83	0.00	3,840.83	100.00%	2007年01月01日	-69.69	停产	否
3、控股子公司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颗粒剂、胶囊剂、片剂车间 GMP 技术改造项目	是	4,748.53	1,500.00	0.00	1,500.00	100.00%	2007年01月01日	0.00	搬迁	否
4、控股子公司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 GMP 技术改造项目	是	4,270.97	1,214.00	0.00	1,214.00	100.00%	2007年01月01日	0.00	搬迁	否
5、投资组建湖南省道地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及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是	5,450.00	0.00	0.00	0.00	0.00%	2007年01月01日	0.00	终止	是
6、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是	19,873.00 0.00	15,065.98 3,087.33（孳息）	536.21 0.00	6,684.71 0.00	44.37% 0.00%	2014年06月30日	0.00	在建	否
7、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	否	4,990.00	4,990.00	0.00	71.76	1.44%	2014年06月30日	0.00	在建	否
8、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	是	4,550.00	87.00	0.00	87.00	100.00%	2007年01月01日	0.00	终止	是
9、组建九芝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项目	是	0.00	4,500.00	0.00	4,500.00	100.00%	2006年12月31日	1,381.56	是	否
10、卡介菌多糖核酸冻干粉针剂（屹诺）车间 GMP 改造工程项目	是	0.00	0.00	0.00	0.00	0.00%	2006年04月30日	0.00	终止	是
11、组建湖南九芝堂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项目	是	0.00	0.00	0.00	0.00	0.00%	2006年04月30日	0.00	终止	是
12、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改扩建工程项目	是	0.00	3,255.50	0.00	3,255.50	100.00%	2010年01月01日	2,724.14	是	否
13、增资湖南中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2008年12月31日	0.00	转让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066.29	52,736.64	536.21	36,349.80	-	-	4,620.35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0.00	-	-
合计	-	53,066.29	52,736.64	536.21	36,349.80	-	-	4,620.3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及“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现已完成物流中心桩基础施工并进入生产区的初步设计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由于市场发生变化，经公司 2010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项目”已不具备实施条件，项目无法实施，已终止该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6386.84 万元，其中含历年孳息 3087.33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因市场环境的变化，报告期内印刷包装分公司相关生产线关停，“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工程项目”不再产生经营效益。 2、至 2010 年底募集资金已产生的孳息 3,087.33 万元（含本期新增孳息 345.33 万元）及其未来所发生的孳息都投入“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5,065.98	536.21	6,684.71	44.37%	2014年6月30日	0.00	在建	否
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2、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	3,087.33（孳息）	0.00	0.00	0.00%	2014年6月30日	0.00	在建	否
合计	-	18,153.31	536.21	6,684.71	-	-	0.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本年度变更事项已在 2010 年 4 月 9 日公告的《关于 200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详细披露了变更事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及“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现已完成物流中心桩基础施工并进入生产区的初步设计阶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691,134.56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8,058,628.88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 10%的法定公积金 10,805,862.89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202,472,563.62 元，减去 2010 年依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支付了普通股股利 119,042,107.20 元，2010 年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共计 180,683,222.41 元。

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7,605,26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按公司年末股本计算共计派送现金 119,042,107.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1,641,115.21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

以上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下转 D39 版）

证券简称：九芝堂　　证券代码：000989　　公告编号：2011-004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魏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6 人，独立董事金志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余应敏先生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691,134.56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8,058,628.88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 10%的法定公积金 10,805,862.89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202,472,563.62 元，减去 2010 年依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支付了普通股股利 119,042,107.20 元，2010 年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共计 180,683,222.41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7,605,26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按公司年末股本计算共计派送现金 119,042,107.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1,641,115.21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

本预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书面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报告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发表书面意见。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报告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 2011 年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原：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限自产）片剂、颗粒剂、茶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煎膏剂、糖浆剂、合剂、口服液、灌肠剂（含中药提取）、中药前处理（以上凭本企业许可证书在核定范围内经营）；生产、销售芝脾阿胶口服液；销售医疗器械、化学试剂；提供产品包装印刷及医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医药科技开发；医药产业投资；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限自产）片剂、颗粒剂、茶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煎膏剂、糖浆剂、合剂、口服液、灌肠剂（含中药提取）、中药前处理、中药饮片（以上凭本企业许可证书在核定范围内经营）；生产、销售芝脾阿胶口服液；销售医疗器械、化学试剂；提供产品包装印刷及医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医药科技开发；医药产业投资；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

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二）原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公司可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一名。

修改为：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公司可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一名。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请参看《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1-008）。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魏锋先生、谢超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请参看《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1-009）。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魏锋先生、谢超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授权处置科伦药业股权的议案

公司现持有科伦药业（002422）股权 112.5 万股，上述股权（含孳生股权）将于 2011 年 6 月 3 日解除限售，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负责组织将上述股权（含孳生股权）根据届时的市场情况择机处置。公司将依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5 万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3、4、5、9、12、13 项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简称：九芝堂　　证券代码：000989　　公告编号：2011-005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方式通知各监事，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徐德安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参加会议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关于公司 2010 年年报的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第 1、2、3、4 项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简称：九芝堂　　证券代码：000989　　公告编号：2011-006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时间：201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9:30

6、会议地点：公司七楼会议室（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在 2011 年 5 月 6 日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

（4）本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2、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3、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授权处置科伦药业股权的议案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公司四楼董事会办公室（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3、登记时间：2011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4:30；2011 年 5 月 11 日现场会议召开之前。

4、登记方式：拟参会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内以传真、信函、专人送达方式将本条第 1 项所述资料或其复印件传真至登记地点，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的人员”的字样。采用传真等非原件方式进行登记的，应该在会议召开前将原件提交会议签到处备查。

四、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公司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联系人：杨沙立，黄可

联系电话：0731-84499762

传真：0731-84499759

邮编：410008　　电子信箱：ysl@hnjzt.com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1 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单位对会议所审议事项依照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2、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3、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授权处置科伦药业股权的议案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意：请对审议事项根据本人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上“√”。多选、未选的，则视为无效委托。本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简称：九芝堂　　证券代码：000989　　公告编号：2011-007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本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在听取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汇报和相关说明后，经过认真讨论，本人对该事项予以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本人作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过了解和查验，公司未发生违反《通知》的情形，报告期内没有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占用资金的情况，没有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控体系完备有效。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各个活动环节可能存在的内控部分均得到了合理控制。

2010 年，公司经理层对内部审计人员和外部会计师审计提出的内部控制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进行适当的处理，并追踪整改情况。公司审计稽核部对日常工作流程进行审计监督，定期评价内部控制，并对经营、财务等各流程提出改进建议；公司行政中心法律事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设计，定期对内控制度进行合规性审查，并对经营、财务等各内控循环体系提出改进建议；公司形成了良好的内部监督氛围，多方位开展内部控制自查评价工作。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内部控制行之有效。公司应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以及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为公司长期、稳定、规范、健康地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对于此项报告，本人表示同意。

3、《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并询问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后，本人认为：公司编制的《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对于此项报告，本人表示同意。

4、《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于此项议案，本人表示同意。

5、《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于此项议案，本人表示同意。

6、《关于授权处置科伦药业股权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授权处置科伦药业股权的议案》，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于此项议案，本人表示同意。

7、关于年度报告中“公司 2010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说明”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要求，我们对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以及我们所掌握的情况，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新股申购。本次证券投资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对于此项说明，本人表示同意。

独立董事：金志国、孙晓波、张利国、余应敏

201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简称：九芝堂　　证券代码：000989　　公告编号：2011-008

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在 2010 年初预计与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双方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 1500 万元以内。

1.董事会召开时间、届次及表决情况：2010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办理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4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2.回避表决的董事姓名：魏锋、谢超

3、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此项关联交易事项 2010 年度实际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品名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备注
购销产品	药品、药材、原辅材料	461.33 万元	0.29%	交易双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产品购销

因市场情况的变化，2010 年度交易总额与年初的预计存在差异。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预计 2011 年交易双方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 1500 万元以内，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品名	预计最高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备注
购销产品	药品、药材、原辅材料	1500万元	1%	交易双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产品购销

双方可根据本身需要，市场情况的变化或其他合理原因对上述交易事项进行调整和增减，实际发生的交易情况双方在本会计年度终结后统计结算。若调整后的交易金额在 1500 万元以内的，双方不再另签协议；若调整后的交易金额超过 1500 万元的，双方届时另行签署协议予以确认。

上述交易的某一项内容被终止和调整的，不影响其他交易事项的执行。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交易类别	品名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备注
购销产品	药品、药材、原辅材料	141.08 万元	0.37%	交易双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产品购销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株洲高新技术开发区炎帝广场商业街 13 栋

注册资本：30481.92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人代表：江端预

主营业务：研究、生产、销售药品、保健食品、卫生保健用品

2、关联关系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魏锋先生、谢超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为关联法人。

3、关联方履约能力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

（1）交易内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产品购销。

（2）结算方式：采用货到付款或双方约定的其他付款方式进行交易。

（3）合同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满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

（4）合同生效：经交易双方签署并加盖公章后，自双方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2、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是：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原则上应与交易一方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购买或销售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相当，不得明显高于或低于综合市场平均价格。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双方产品在各自的连锁药店互有销售，在原、辅材料的采购方面也有着相互合作。

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金志国、孙晓波、张利国、余应敏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金志国、孙晓波、张利国、余应敏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就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办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于此项议案表示同意。

六、此项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

七、交易完成后不产生同业竞争情况。

八、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简称：九芝堂　　证券代码：000989　　公告编号：2011-009

关于公司与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经 2009 年 3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止，租金每年 560 万元，两年共计 1120 万元。到期经双方协商后可顺延。此事项公告于 2009 年 3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目前公司需继续向集团公司租赁土地，以维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直至长沙现有生产基地全部搬迁至新生产基地（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为止。经双方协商一致，按公平、公正、尊重历史的原则和市场实际情况，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在湖南长沙续签《土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将租期顺延三年，年租金不变，即合同期限自 201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租金每年 560 万元，三年共计 1680 万元。到期经双方协商后可顺延。

2、由于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120,090,76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7,605,268 的 40.35%，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魏锋先生、谢超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已在召开董事会前就此项议案具体情况向公司独立董事金志国先生、孙晓波先生、张利国先生、余应敏先生进行了说明。四位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了独立意见。

4、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129 号

注册资本：9565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锋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预包装食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农副产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1 年 7 月 15 日，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关联关系

九芝堂集团持有本公司 120,090,76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7,605,268 的 40.35%，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直接或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改制时的土地取得和处置方式，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占用的大部分土地都是通过向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以有偿租用的方式取得的。经 2009 年 3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生产经营有偿使用集团公司土地为位于韶山路 100 号、陡岭路 39 号、雨花亭乡自然村和霞凝乡大塘村等四宗地块，共计面积 87238.511 平方米。合同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止，租金每年 560 万元，两年共计 1120 万元。到期经双方协商后可顺延。

根据公司 2003 年增发募集资金项目“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和“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的规划，公司将在项目建成后搬迁至新基地生产，预计公司将在 2014 年搬迁。目前，上述产业园项目正在建设中，公司仍需要继续租赁集团公司土地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直至公司搬迁至新基地为止。

经双方协商一致，按公平、公正、尊重历史的原则和市场实际情况，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在湖南长沙续签《土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将租期顺延三年，即合同期限自 201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租金每年 560 万元，三年共计 1680 万元。到期经双方协商后可顺延。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

（1）交易内容：本公司及集团公司的土地租赁事宜。

（2）交易价格：560 万元/年，三年共计 1680 万元

（3）付款方式：公司每年 12 月 31 日前向集团公司转账支付。

（3）合同期限：自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到期经双方协商后可顺延。

（4）合同生效：经交易双方签署并加盖公章后，自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2、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是：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并尊重历史延续定价。原则上与交易一方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租用土地的价格相当，不得明显高于或低于综合市场平均价格。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1、此项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

2、交易完成后不产生同业竞争情况。

六、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土地为公司生产经营用地。由于公司在改制时，集团公司未将相关土地投入公司，公司需按市场原则向集团公司租用并按期支付租赁费用。合同的续签使公司获得了足够数量的生产经营场所，保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

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金志国、孙晓波、张利国、余应敏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的此项关联交易使公司获得了足够数量的生产经营场所，保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同时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金志国、孙晓波、张利国、余应敏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就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于此项议案表示同意。

十、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监事会决议

4.土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1 日